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调整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陆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张华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 非独立董事：陆勇先生（董事长）、张华东先生（副董事长）、吴鹏先生；
- 独立董事：张善谦先生、孙红星女士。

上述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以上人员调整完毕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根据现有《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陆勇先生，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 委员会名称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 审计委员会 | 孙红星女士（主任委员） 才华先生、陈今先生 | 孙红星女士（主任委员） 张善谦先生、张华东先生 |
| 战略委员会 | 吕仕铭先生（主任委员） 陈今先生、才华先生 | 陆勇先生（主任委员） 吴鹏先生、张善谦先生 |
| 提名委员会 | 孙红星女士（主任委员） 才华先生、张华东先生 | 张善谦先生（主任委员） 孙红星女士、陆勇先生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才华先生（主任委员） 孙红星女士、吕仕铭先生 | 孙红星女士（主任委员） 张善谦先生、陆勇先生 |

注：孙红星女士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的独立董事人数超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独立董事中的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全部由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构成，新任委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调整事项均符合相关规定。

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选举胡亚东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如下：

1、股东代表监事：胡亚东先生（监事会主席）、刘贤钊先生

2、职工代表监事：薛婷瑜女士

上述监事会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以上人员调整完毕后，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因工作调整原因，张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仍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吴远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远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邮箱：yuancheng.wu@smcolor.com.cn

电话：0512-57667120

传真：0512-57666770

地址：昆山市周市镇黄浦江北路219号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件：简历

吴远程先生：男，199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于2018年7月入职于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中汇江苏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审计员、本公司监事、证券专员等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远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远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